## 20171024 | 黃國昌 | 院會 | 財政組: 兆豐案、金融幫

影片: http://ivod.ly.gov.tw/Play/VOD/101553/1M/Y

逐字稿來源: 立法院公報

黃委員國昌:(15 時 49 分)主席、行政院賴院長、各部會首長、各位同仁。賴 院長,去年這個時候我一樣是進行財政組之質詢,站在同一個地方質詢林全院長有 關於樂陞案的處理。過去這一年多來,從 TRF、從樂陞案,乃至於到今天風波還 沒有完全平息的永豐案,我必須老實說,對於林全內閣在有關公司治理、金融秩序 的維護上, 我非常非常不滿意。您上任以來任命了顧立雄主委, 我今天公開在這裡 先肯定院長的決定, 顧主委掌握實際的情況, 下面的事務官是不是讓他充分了解情 況?調得動、調不動?我相信他需要一點時間,我也願意給他一點時間。但是,最 起碼,從過去這幾次我在財政委員會,把過去還沒有解決的弊案一件一件要求顧立 雄主委開始調查以來,他最起碼讓我感受到前任主委所沒有的一個態度,那個態度 就是他會親自去了解、他會親自去調查、他會親自去看,我相信這是全體國人對於 金融秩序如此敗壞的情況之下、對於一個金管會主委有的期待及要求; 我說過, 我 願意給顧主委時間,全體國人對他也有很高的期待。我接下來的問題全部都是我在 財委會裡問不到答案或部會有不一樣的看法,可能必須要由賴院長親自表明態度。 第一件事情,被蔡總統說荒腔走板、匪夷所思的兆豐案,58 億元由誰買單?這件 事情在林全內閣任內,我在財政委員會問了無數次,沒有任何人可以給大家一個答 案。請問賴院長認為這 58 億元應由誰買單?

主席: 請行政院賴院長答復。

賴院長清德: (15 時 51 分) 主席、各位委員。細節部分……

黃委員國昌:關於這件事情,在財政委員會時,財政部的官員也在,顧主委也在, 我問了這個問題,沒有人可以代表現在的政府給全體國人一個答案,到底誰買單? 每一次都跟我講,地檢署已經偵察終結,這是犯罪行為的部分。但是我要說的事情 是,從 2012 年到 2014 年已經出了問題,當時兆豐銀行的董事不需要負善良管 理人的注意義務嗎?當時金管會的官員及財政部的官員不需要負責任嗎?監察院的 調查歸監察院的調查,但是目前公股銀行在兆豐的代表,你們派去的法人代表董 事,到目前為止對這件事情雙手一攤,沒有打算要處理!只說會跟蔡友才求償,但 你們可以跟他求償到多少錢?其他董事的責任不用追究嗎?這是我們要給國人的答案嗎?在自己任內該做的事沒有做好,出了狀況,罰單由全體股東、全體納稅人買單,有這種事情嗎?

賴院長清德: 關於這個個案, 我請金管會顧主委先跟你作一說明。

黃委員國昌:個案的部分,我跟主委及部長在財政委員會都談過了,你可以問他們兩位。我需要有一個新內閣的態度,58 億元要不要繼續求償?不要跟我說你們有去扣押蔡友才的財產!蔡友才的財產有 58 億元嗎?當初其他的董事都不用負責嗎?財政部長不知道這些董事的名單嗎?當中有些人到目前為止都還在新政府裡當高官,這就是財經幫啊!如果院長對這個問題不是很熟悉,可以由顧主委來回答,你覺得 58 億元由誰買單?

顧主任委員立雄: 58 億元的部分,當然兆豐已經先付了。委員關心的大概就是對 美國 DFS 的罰款,兆豐付完之後,是不是可以循內部求償,就相關人員的過失或 相關的行為來究責的這個部分。

黃委員國昌: 是。所以答案呢?

賴院長清德: 顧主委講的這個程序, 行政院一定是支持的。

黃委員國昌:問題是我到目前為止沒有看到任何作為!

賴院長清德: 行政院的態度很明顯。

黃委員國昌:院長,關於這一件事情,如果我在委員會沒有先問過站在你左右邊的顧主委及財政部部長,就在今天拿這個問題來問院長,可能是我不對!

賴院長清德:不是,委員的指教,我們都歡迎。根據剛才顧主委跟你的報告,就是循公司的程序去求償,行政院會支持,所以行政院的態度很清楚。

黃委員國昌: 問題是財政部長、國庫署及派到兆豐的董事現在沒有要處理啊!不是

賴院長清德:這一部分,我請許部長作一說明。

黃委員國昌:請問許部長有打算要進一步處理嗎?你以前在財委會跟我講過的,請 不用再複述了!

賴院長清德: 是不是能簡單作一說明, 我才了解狀況。

許部長虞哲: 當初發生這個案子的時候, 這些董事其實是……

黃委員國昌:許部長,這些過程我比你更清楚!你要不就今天給全體國人一個答案,說明財政部現在的立場就是除了蔡友才跟當時的總經理以外,其他的都沒有要求償,因為他們沒有責任,你就勇敢跟國人講這一句話!

許部長虞哲:不是!到底有沒有責任,當然第一個,因為財政部公股只管到董事 長、總經理而已,至於其他的內部人員,應該由兆豐的董事長去看他們到底有沒有 疏失,有沒有需要求償。

黃委員國昌:你講這種話只能騙外行人!一個公司要不要對違法失職的董事求償, 第一線要負責任的是誰?就是現在公司董事會的成員。你們官股代表的立場是什麼?你要騙一般人還可以,去追究前任違法董事的責任,不正是現在董事的責任嗎?你們現在派去兆豐的官股代表的立場是什麼?我在財政委員會問了幾次,你們什麼時候給我答案!每次都這樣模擬兩可的!要怎麼跟國人交代!你有膽子,今天就告訴國人,58 億元由全體國人買單!

賴院長清德:我簡單兩句話跟黃委員說明,就是我們會追查真相,且依法追查。

黃委員國昌: 依法追查?

賴院長清德:是。

黃委員國昌:好,有院長這句話,就接下來看財政部實際上的作為是什麼。另外, 我剛才講的林全內閣的調查與其作為脫節了,這一份調查報告不是我捏造的,是林 全院長的調查小組自己做的結論,明明就有錯,結果高官董事怠惰失職,現在的政 府還不跟他們求償!非常感謝院長今天給我這個承諾。

第二個問題,金融旋轉門條款,這也是大家對於目前在國內所謂的財經幫也好,金融幫也好,非常不滿的地方,高官退下來以後,不是去附屬的財團法人當肥貓,要不然到公股的行庫、私人的銀行裡去當門神,這件事情在社會上的討論很多,相信院長非常清楚,在前任內閣的時候,我曾經跟當時的主委及現在的財政部部長討論過這件事情,他們反對用金融旋轉門條款進一步嚴格限制這樣的現象,請問賴院長,在你任內有沒有打算要改革這樣的亂象?

賴院長清德: 我們有既定的目標要改革。

黃委員國昌: 既定的目標是什麼?可不可以請院長多說一點,把你的決心及目標讓全體國人知道。

賴院長清德:下一波國營的金融行庫或我們有占到一定比例而有權利去影響董事會的金融行庫,在新的領導階層,不管是退休或有其他事情離職時,我們會避免類似的情況產生。

黃委員國昌: 公股行庫的任命是一回事,這些高官利用現在留給他們的巧門,去轉到其他銀行裡當門神,這是第二件事情。院長剛才講的第一件事情,我等一下再跟你討論。我現在請教的是第二件事情,這些人不是去附隨的財團法人,就是去民營銀行當門神。結果造成的狀況是,這些人去當門神,而你們現在任命的這些官員,全部都要叫他們學長、學姊,這樣管得動他們嗎?敢管他們嗎?我舉具體的例子,當初前朝政府留下一個「國際通」,是財政部所屬證交所去搞出來的事情,結果花了納稅人一堆錢,每年的成本上千萬元,辦公室設在 101 大樓裡,院長知不知道一個月的營業額有多少?

賴院長清德:請指教。

黃委員國昌: 30 萬元,這不是獲利,而是營業額,比一家美而美早餐店還低,賠付納稅人一卡車的錢。到今天為止,這筆帳還沒人要負責,您現在所任命的施副院長,在當證交所董事長時處理這件事情上我給他一個「讚」,他承諾我馬上檢討、馬上把它關掉,結果他要關掉國際通的過程中,還遭到林全內閣金管會內部官員阻撓,我現在在國會殿堂講這件事情,我一定負責。院長,您回去問施副院長,他在當證交所董事長要處理國際通這件事時,有沒有金管會同仁在內部掣肘,不願意去追究責任,這是什麼?這就是金融幫!金融旋轉門條款,金管會的大官們退休後紛紛往哪邊去?這件事情我提出法律修正案,卻一直躺在立法院沒有機會排上議程、獲得任何討論機會,理由是行政院官員都反對,前任金管會主委反對、財政部部長反對。針對這件事情如果院長沒有新的態度,我們什麼時候才能夠解決金融幫亂象?院長,您剛承諾大家,針對這件事行政院會有新的態度,法律修正相關草案和政策何時可以向大家做清楚說明?我願意給您時間。

賴院長清德: 法律條文的內容是什麼?

黃委員國昌:現在法律條文的內容是用公務員服務法第十四條之一去限制,只有三年的旋轉門條款,結果實際上的作為,是自財政部退休之後,再轉至財政部或金管會附屬的財團法人、公股銀行當官,過了 3 年後,法規的 3 年算拖過了,再繼續去當門神,這些相關的討論與內容,我向院長保證,金管會、財政部都很清楚;我今天只要院長一個宣示,您跟林全前內閣會有不一樣的態度,這件事情你會檢討,這樣就好了。

賴院長清德: 這部分請顧主委先向您說明。

顧主任委員立雄:關於您提到 3 年旋轉門條款,透過部會的周邊單位或相關國營企業來迴避,這件事應該不只財政部、金管會有,包括其他各部會都有,確實應該通盤檢討,那以後應該也有……

黃委員國昌:好,謝謝,因為時間的關係,接下來我還有問題要問。第二件事情,除了旋轉門條款外,我們現在在拼金融創新,結果公股行庫董事長、總經理全部都是高官退下來的,包括附屬機構,但所謂金融創新要的是專業經理人才,不是退休高官,現有的批評說這些高階管理人員都是政治酬庸,退休後轉任政府投資公司董

事長或總經理,不是靠自己專業能力,這些資源在財經幫裡導致我國金融競爭力一直無法提升,這就直接連結到剛剛院長跟我說的,這些新的人要怎麼任用?陳水扁總統執政時,第一任行政院的人事行政局局長就說了,國營事業負責人的派任要制度化、專業化、透明化,公開徵才、專業經營、權責明確,這也是全體國人的期待;院長可不可以承諾,在您當院長任內,針對這件事情,您也願意按照這樣的標準進行?

賴院長清德: 黃委員, 我們的原則是用人唯才, 達到這目標應該會更好。

黃委員國昌:謝謝。

賴院長清德:謝謝黃委員。